**康居路小学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询价采购文件**

绍兴市上虞区教育体育局拟对康居路小学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单位参加报价。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康居路小学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

**2.项目概况：**康居路小学建设工程项目选址于城北，北靠康居路，西为康亭路，东为河东路，南侧为规划道路，用地面积37143平方米，拟建学校规模为小学36个教学班。总建筑面积约47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约31200平方米，地下建筑约15800平方米。项目投资约2.9亿元。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

**2.采购金额：**预算金额80000元。

**3.服务及成果要求：**

（1）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2）完成报告并报监管部门审批。

（3）成交人负责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相关会议的会务费、专家费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现场调查和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三、报价上限及付款方式**

报价上限：不超预算金额80000元，超过此上限的报价文件作无效报价处理。

付款方式;按要求出具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报告，一式四份。审批通过后一次性支付中标费用。

**四、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天内提交水土保持方案；服务期为合同生效后至完成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止（即通过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通过主管部门备案公示及核查）。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报价文件中提供法人证书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近五年内完成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或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业绩（提供报告编制或者业绩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近三年以来（询价公告发出之日开始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照询价文件格式提供声明）。

说明：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分支机构参加报价。参加报价前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领取询价文件。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报价活动。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机构名称：绍兴市上虞区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梁先生联系电话：13757525766